

2019年8月13日

南华期货 (603093.SH)
建议询价价格：4.84元

公司简介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经过多年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已跻身我国最有竞争力的期货公司行列。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公司的分类评级分别为A类A级、A类AA级和A类AA级。

公司亮点

(1)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拥有40个营业部及分公司，其中位于浙江省内的营业部及分公司为13个，另外位于上海、北京、广东等经济发达地区的营业部及分公司有10个。

(2) 公司拥有行业领先的创新意识和能力。公司即积极推进创新业务的拓展。截至2019年6月30日，在资产管理业务方面，本公司境内期末资产管理产品数量11只，境内受托管理资金规模（期末总额）11.67亿元，在其他创新业务方面，本公司以自有风险管理子公司——南华资本作为平台陆续开展了场外衍生品业务、做市业务等创新业务。上述创新业务的开展和研发，有利于加速推进公司由期货中介向资本中介进行转变，同时，公司还尝试将互联网金融的优势与公司现有业务进行有机结合，向着“以衍生品服务为核心的金融服务集团”目标发展前进。

(3) 近年来，公司逐步制定和完善内部管理相关制度，建立合规和风控体系。公司在持续完善内控制度和内控体系的基础上，注重风险预警能力和风险处置能力的提升，在规范公司各项业务尤其是创新业务的发展，有效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以及保护公司的资产安全与完整等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分类评级结果稳中有升，根据中国证监会对期货公司分类评价结果，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公司的分类评级分别为A类A级、A类AA级和A类AA级，显示出公司良好的合规经营水平及优秀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能力。

(4) 公司的高管团队具有从业时间长、管理经验丰富、团队人员稳定、业务能力强等特点，是公司快速稳定发展的重要因素。公司的高管团队拥有资深的从业经历。2012至2018年公司管理团队连续七年被期货日报、证券时报评为“中国期货公司金牌管理团队”。2017年和2018年，公司总经理罗旭峰被期货日报、证券时报评为“中国期货公司最佳掌舵人”。

询价价格

日期	公司名称	代码	所属行业	建议询价价格(元)
2019/8/13	南华期货	603093	资本市场服务	4.84元
询价日期	发行股数(万股)	是否老股转让	募资净额(万元)	发行费用(万元)
2019/8/15-2019/8/16	7,000	否	28,231.43	5,648.57

资料来源：招股意向书，华鑫证券研发部

募投项目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得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资本金，本次拟用于补充资本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28,231.43万元，具体用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1、设立子公司；2、增设营业网点；3、补充公司及子公司资本金；4、开展创新业务；5、加强信息系统建设；6、兼并收购。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创新业务的审批进度及额度、市场状况，确定合理的资金使用计划，以取得良好的投资效益。

证券分析师：于芳

执业证书编号：S1050515070001

电话：021-54967582

邮箱：yufang@cfsc.com.cn

分析师简介

于芳：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工程硕士，2015 年加入华鑫。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评级说明

股票的投资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	预期个股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
1	推荐	>15%
2	审慎推荐	5%---15%
3	中性	(-) 5%--- (+) 5%
4	减持	(-) 15%--- (-) 5%
5	回避	< (-) 15%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证券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

行业的投资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	预期行业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
1	增持	明显强于沪深 300 指数
2	中性	基本与沪深 300 指数持平
3	减持	明显弱于沪深 300 指数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行业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

免责声明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由华鑫证券制作，仅供华鑫证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华鑫证券研究发展部及相关研究人员力求准确可靠，但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我们已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报告中的信息与所表达的观点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的依据，该等信息、意见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个人推荐。投资者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结合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必要时就财务、法律、商业、税收等方面咨询专业顾问的意见。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华鑫证券及/或其关联人员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预测均只反映报告初次发布时的判断，可能会随时调整。该等意见、评估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在不同时期，华鑫证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华鑫证券没有将此意见及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

本报告版权仅为华鑫证券所有，未经华鑫证券书面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刊载、翻版、复制、发布、转发或引用本报告的任何部分。若华鑫证券以外的机构向其客户发放本报告，则由该机构独自为此发送行为负责，华鑫证券对此等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本报告同时不构成华鑫证券向发送本报告的机构之客户提供的投资建议。如未经华鑫证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华鑫证券将保留随时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请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华鑫证券研究报告。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研究发展部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750 号
邮编：200030
电话：(+86 21) 64339000
网址：<http://www.cfsc.com.cn>